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开建字〔2018〕67号

关于印发开平市住建局 2018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股室单位：

现将《开平市住建局 2018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 4 月 19 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 4 月 19 日印发

（共印 4 份）

开平市住建局 2018 年党风 廉政建设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上级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提供纪律保障，现制定 2018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方案如下：

一、强化责任担当，落实主体责任

（一）成立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为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组织领导，成立住建局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谭永雄

副组长：邓育文

成 员：梁国汉、吴明钦、张春发、关根悦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邓育文兼任，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日常工作。

（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组对全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党组书记为第一责任人，对全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总责；其他班子成员对分管股室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股室单位负责人为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直接责任人。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形成既管业务又管党风廉政建设，“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责任全覆盖”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1、党组书记与其他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股室单位

负责人之间签订《2018 年住建局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明确责任对象、责任内容、责任考核和责任追究。

2、将党风廉政建设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与业务工作一同布置、一同落实、一同检查、一同考核。每个季度至少召开一次党组会议，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3、党组书记与其他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股室单位负责人、各股室单位负责人与本股室单位工作人员按照《2018 年住建局开展谈话提醒工作安排表》开展党风廉政提醒谈话。

二、加强制度建设，规范权力运行

（一）坚持和完善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讨论决定制度，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必须放到党组会议上集体讨论，集体决策。

（二）严格选人用人标准。严格规范干部选拔任用、调动程序，坚决执行回避制度。严格按照《干部任用条例》、《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开平市住建局机关事业单位组织人事档案管理制度（试行）》相关规定执行，把好用人导向关、人选身份审核关、提拔任用程序关。

（三）坚持请示报告制度。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及时请示报告，临机处置突发情况事后及时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按规定按程序向党组织请示报告。

（四）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准则。严格执行办公用房、住房、用车、交通、工作人员配备、休假休息等方面的待遇规定，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带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

（五）健全完善规章制度。梳理已有制度，健全完善，扎紧制度笼子，用制度管权、管人、管财、管物、管事，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预防廉政风险。

三、加强学习教育，筑牢思想防线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十九大、《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人大十三届一次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十九大、《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人大十三届一次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精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深刻领会十九大、《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人大十三届一次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精神的核心要义，教育和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努力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人大十三届一次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精神上走在前、作表率。

（二）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活动，组织党员参加“学报告、学党章”考学活动。结合纪念建党 97 周年和改革开放 40 周年，开展形式多样的党性教育、支部主题党日和文体活动。结合城市提质，深化各类特色党员志愿服务活动，推进党员志愿服务常态化。

（三）强化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部署要求，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规范落实民主生活会、“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制度，

推动实现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化、经常化、规范化。

（四）扎实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通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观看警示教育片等开展正反两方面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引导广大领导干部守纪律、讲规矩，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

（五）健全学习制度和改进学习方式。坚持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通过参加培训班、知识竞赛、座谈会、撰写学习心得等形式加强学习。坚持领导带头学，党组中心组年内至少安排一次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学习；党员自觉学，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提高认识，增强廉洁自律的自觉性。

四、强化监督检查，落实监督责任

（一）深化作风监督。扎实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进一步纠正“四风”。签订《“八小时以外”言行承诺书》，加强“八小时以外”的监管管理，加大“为官不为”专项整治力度。加强重点环节和重要岗位人员监控，对监督站、房管所等单位敏感人员进行轮岗，防止出现违规接受宴请、违规收受红包、违规收受礼品等现象。

（二）强化警示教育。开展谈话提醒抓早抓小工作，对党员干部在履行职责和执行“六大纪律”方面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采取谈话方式进行提醒、督促纠正，将“抓早抓小”延伸到“八小时以外”。

（三）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成立由纪检组长为组长、各股室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纪检组督查组，通过听取汇报、实地抽查、座谈等形式进行监督检查，并将抽查结果向局党组反馈，抽查发现有违反纪律的按有关规定问责，并与年度考

核挂钩，在全系统范围内进行通报。

（四）严肃查办案件。全力支持配合市纪委查办案件。

（五）落实信息公开制度。通过网站、微博、微信、宣传栏、LED 屏幕对能公开的信息全部公开，提高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附件：《开平市住建局 2018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方案台账》

开平市住建局 2018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方案台账

内容	措施	完成时间	备注
决策部署	1、成立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	4 月底前	办公室负责起草发文
	2、党组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会议；	3、6、9、12 月底前	每季度一次
	3、制定住建局 2018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方案；	4 月底前	办公室负责起草发文
	4、制定住建局 2018 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实施方案；	4 月底前	办公室负责起草发文
	5、制定机关党支部 2018 年工作计划；	4 月底前	机关党支部支委负责起草发文
	6、纪律教育学习月前，党组召开专题部署会议；	6-7 月	办公室准备相关资料
	7、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讨论决定制度。	全年	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必须放到党组会议上集体讨论决策
落实责任	1、签订《2018 年住建局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3 月底前	班子成员及各股室单位负责人签订层级责任书

	2、落实“一岗双责”，既管业务又管党风廉政建。谭永雄同志为第一责任人，定期主持召开班子会议，听取汇报，研究解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其他班子成员负责分管工作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其中邓育文同志负责后勤保障、资产和财务管理、勘察设计、审图、建筑节能等方面党风廉政建设；梁国汉同志负责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农村危房改造等城乡建设和房地产领域管理等方面党风廉政建设；吴明钦同志负责公有房屋管理、住房保障建设管理、信访维稳、公积金管理等方面的党风廉政建设；张春发同志负责建设工程领域包括招投标、质量安全监督、安全生产等方面的党风廉政建设；关根悦同志负责物业管理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等方面的党风廉政建设。	全年	班子成员
	3、签订《党员公开承诺书》；	3月底前	全体党员须签订
	4、签订《“八小时以外”言行承诺书》；	3月底前	班子成员及各股室单位负责人
	5、开展党风廉政提醒谈话。	全年	按照《2018年住建局开展谈话提醒工作安排表》（建字〔2018〕42号）进行，办公室负责按时向市纪委上报谈话情况
	1、办公室负责建立完善内部日常管理制度；	6月底前	办公室负责
健全制度	2、财务股负责建立完善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	6月底前	财务股负责
	3、局机关其他股室负责建立完善本股室的管理制度；	6月底前	局机关其他股室负责
	4、下属单位负责建立完善本单位的管理制度；	6月底前	下属单位负责人负责

学习教育	1、党组中心组安排一次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学习；	6月底前	中心学习组年内至少进行6次中心组学习，撰写一篇心得体会。办公室做好计划安排。
	2、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十九大、《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人大十三届一次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精神，学习党章党规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内容；	长期	机关党支部支委负责组织落实
	3、到周文雍烈士纪念馆学习教育；	4月底前	机关党支部支委负责组织落实
	4、开展党员义工活动；	6月底前	机关党支部支委负责组织落实
	5、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召开班子会议和动员会，观看警示教育片，到廉政教育基地肇庆包公祠学习教育等；	7-9月	由办公室负责组织
	6、开展党的知识测试；	8月底前	机关党支部支委负责组织落实
	7、执行“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制度，抓好学习教育工作；	12月底前	按照规定，每季度召开一次支部大会、每月召开一次支委会议、党小组会、党课。由机关党支部支委组织委员、各小组长负责组织落实。
	8、通过网站、微博、微信、宣传栏、LED屏幕宣传党章党规和系列重要讲话。	长期	办公室负责落实
监督检查总结	1、各股室单位自查责任落实、健全制度和学习教育等情况；	11月底前	各股室单位负责人负责
	2、加强纪律抽查；	12月底前	从各股室单位抽人员组成检查组进行抽查
	3、召开局党组班子民主生活会和局机关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并指导住建局管理的党支部召开组织生活会。	12月底前	由办公室和局机关党支部支委组织落实